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国产自主可控平台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2207-321202-89-01-763711		
建设单位联系人	沈泽华	联系方式	18352527573
建设地点	江苏省（自治区）泰州市海陵县（区）/乡（街道） 江苏泰州海陵工业园（省级园区）泰安路16号		
地理坐标	（119度58分23.400秒，32度27分49.831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信息安全设备制造C3915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78.计算机制造391中“使用有机溶剂的；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	泰州市海陵区行政审批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	泰海行审备（2022）270号
总投资（万元）	9000	环保投资（万元）	25
环保投资占比（%）	0.28	施工工期	24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不新增占地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江苏泰州海陵工业园总体规划（省级园区）（2014-2020）》；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评文件名称：《江苏泰州海陵工业园总体规划（省级园区）（2014-2020）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查机关：江苏省环境保护厅（现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江苏泰州海陵工业园总体规划（省级园区）（2014-2020）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苏环审[2016]128号）；		

<p>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p>	<p><b>1、规划及规划环评概况</b></p> <p>(1) 规划范围</p> <p>总规划面积 4.599km<sup>2</sup>，东至纵五路、西至春兰路，南至梅兰东路、北至兴业路。</p> <p>(2) 产业定位</p> <p>以电子信息、机械加工等产业为主体，同时发展居住、商业和创意文化、休闲娱乐等。</p> <p>本项目从事信息安全设备生产，为电子设备制造，属于电子信息产业，符合园区产业定位。</p> <p>(3) 功能布局</p> <p>规划功能结构为“一园两区”模式，以泰安路-七里河为界，西侧布置居住生活区，东侧布置产业项目区。</p> <p>本项目从事信息安全设备生产，为电子设备制造，属于电子信息产业，位于产业项目区，符合园区功能布局。</p> <p>(4) 土地利用规划</p> <p>本项目位于泰安路西侧、大寨河南侧，所在地块属于工业用地，符合园区土地利用规划。与江苏泰州海陵工业园（省级园区）土地利用规划位置关系见附图 6。</p> <p>(5) 基础设施现状</p> <p>①给水设施</p> <p>水源为泰州市第三自来水厂。</p> <p>②排水</p> <p>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采用自流方式就近排入规划区内的水系。</p> <p>区内企业产生的工业废水经企业内部预处理达到接管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与生活污水一起经园区污水管网收集送至泰州市第一（城南）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尾水经许郑河向北排入新通扬运河。</p> <p>③供电规划</p> <p>由城中和海陵 110KV 变电所及 110KV 园区变电所向区内提供电源。</p> <p><b>2、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b></p> <p>与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符合性见表 1-1。</p>
-------------------------	--

表 1-1 规划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审查意见	符合性分析	
		项目情况	结果
1	严格执行入区项目准入条件。按照调整后的产业定位、归家产业政策、最新环保要求及《报告书》提出的入区项目环境准入清单，主导发展智能装备制造，辅助发展轻污染的电子产品，优先引进生产工艺和设备先进、技术含量高、清洁生产水平高、污染易于治理的项目，禁止引进排放涉及重金属污染物的项目。	本项目从事信息安全设备生产，符合园区产业定位；本项目工艺、设备先进、清洁生产水平高，不涉及重金属污染物。	相符
2	优化区内空间布局。按照《报告书》提出的空间管控要求，逐步推进区内现有居民搬迁，改善工居混杂现象；规划工业用地与居住用地之间设置不小于 50m 的空间防护距离；距离居住用地 100m 范围内不得布置含喷涂、酸洗等排放异味气体的生产车间和危化品仓库；西北部规划商住混合用地不得建设居住用房包括职工宿舍等。	本项目 100m 范围内无居住用地。	相符
3	完善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园区实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和污水集中处理，企业废水须分类收集、分质处理，经预处理达到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方可接管，加快推进城市深度处理尾水资源化利用。园区使用清洁能源，按计划完成梅香燃煤锅炉清洁能源改造，新入区企业严禁自建燃煤设施，却因工艺需要的须使用清洁能源。加强园区固体废物的集中处理处置，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接管泰州市第一（城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本项目使用电能，不涉及燃煤设施。本项目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相符
4	加强污染源监控。强化 VOCs、酸雾、恶臭气体等特征	本项目焊接废气、涂布固化废气由集气	相符

		<p>污染物的控制与治理，最大限度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加强入区企业酸洗废水等的预处理；按《报告书》提出的总量控制要求严格控制园区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入区企业按要求安装废水排放在线监控设施，明确在线监测因子，并与当地环保部门联网。</p>	<p>罩收集经过滤网+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在海陵区范围内“点对点”平衡。</p> <p>本项目仅生活污水排放，无须设置废水排放在线监控设施。</p>	
	5	<p>切实加强环境管理。依托泰州市环保局海陵分局完善园区环境管理机构，统筹考虑园区污染物排放与监管、区域环境综合整治、环境管理等事宜。新建项目须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及“三同时”制度。推荐园区和企业循环经济和清洁生产。加强园区风险防范应急体系建设，编制园区应急预案，配备必须的设备、物资、人员，并定期演练。按《报告书》提出的方案开展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提升区域水环境质量。制定并实施园区日常环境监测计划，按要求公开区域环境质量情况。</p>	<p>本项目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及“三同时”制度。</p>	相符
<p>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规划环评审查意见要求。</p>				
其他符合性分析	<p><b>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b></p> <p>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2021修订），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二十八、信息产业- 32、网络安全产品、数据安全产品，网络监察专用设备开发制造；</p> <p>对照《泰州市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6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禁止类、淘汰类，为允许类；</p> <p>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地方现行产业政策要求。</p> <p><b>2、“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b></p> <p><b>（1）生态保护红线</b></p> <p>本项目不涉及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及《泰州</p>			

市海陵区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调整方案》，相关情况如下

①距离本项目最近的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为引江河备用水源地水源保护区，最近距离为 8700m；

②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为环城河风景名胜区，最近距离为 4300m。

与“生态保护红线”位置关系见表 1-2。

表 1-2 与“生态保护红线”位置关系一览表

生态空间保护区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红线区域范围		面积（平方公里）			位置关系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面积	总面积	
引江河备用水源地水源保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一级保护区：泰州市第二水厂备用取水口上游 1000 米至下游 500 米及其两岸背水坡之间的水域范围；一级保护区水域与相对应的两岸背水坡堤脚外 100 米之间的陆域范围。 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以外上溯 2000 米、下延 500 米的水域范围；二级保护区水域与相对应的两岸背水坡堤脚外 100 米之间的陆域范围	/	1.69	/	1.69	W；8700m

	环城河风景名胜保护区	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	/	位于泰州市区，东部东城河以工农路为界，内侧以人民东路为界；西部西城河外侧 20—30 米，内侧以人民西路为界；南部老通扬运河南侧 20—30 米，内侧南城河（或老通扬运河）北侧 20—50 米；北部外侧坡子街以东进东路为界，坡子街以西为城河北侧 20 米，内侧以人民路为界	/	2.62	2.62	NW；4300m
<p>(2) 环境质量底线</p> <p>环境空气：根据《泰州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21 年）》，2021 年泰州市海陵区基本污染物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浓度限值，为达标区。引用数据表明：非甲烷总烃监测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要求。</p> <p>地表水环境：根据《泰州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21 年）》，新通扬运河监测断面 pH、COD、NH<sub>3</sub>-N、TP 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要求。</p> <p>声环境：2021 年，泰州市海陵区 3 类区昼、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p> <p>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较好，项目运营后各类污染物经治理后均可长期稳定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总量在区域内平衡，不会降低所在区域环境功能。</p> <p>(3) 资源利用上线</p> <p>本项目在现有厂区内进行建设，不新增占地；区域水资源供应和电力供应能力充足，项目用水、用电对区域资源利用影响很小，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p> <p>(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p>								

园区环境准入负面清单详见表 1-3。

表 1-3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一览表

序号	行业	准入要求（不在下列范围的为允许类）		
		优先发展	限制发展	禁止发展
1	智能装备制造	工业机器人、智能电网、数控机床业、建筑机械、绿色家电、相关产业研发	铸造	电镀
2	电子信息产业	下一代信息网络关键技术、设备、系统、智能终端等的研发和产业化、激光显示、三维（3D）显示、电子纸等新型显示技术及下一代视频技术研发和产业化、操作系统、海量数据处理等基础软件开发及产业化、电信、教育、物联网和云计算等应用软件的研发及产业化	/	电镀，铅蓄电池等涉及重金属的电池制造，集成电路制造，印制电路板制造，太阳能硅片制造
3	其他	/	其他不在园区行业定位类的项目	化工、石化、医药、化纤、印染、制革、食品、酿造、造纸、冶金、焦化重污染项目等

本项目从事信息网络设备制造，不涉及电镀工艺，属园区优先发展产业，符合园区环境准入要求。

**3、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苏长江办发[2022]55号）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从事信息安全设备生产，为电子设备制造，属于电子信息产业。经对照，本项目不属于码头、过长江通道类项目；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區、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国家湿地公园；不占用长江岸线；不涉及全国重要江河湖泊；不属于禁止活动；不属于禁止

	<p>发展的产业项目，故符合《〈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苏长江办发[2022]55号）要求。</p> <p><b>4、与《江苏省通榆河水污染防治条例》符合性分析</b></p> <p>根据《江苏省通榆河水污染防治条例》，泰州市境内的泰东河、新通扬运河、引江河、卤汀河为通榆河的供水河道，其两侧一公里为一级保护区；该条例相关条规定如下：</p> <p><b>第三十六条 通榆河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内禁止下列行为：</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一）新建、改建、扩建制浆、造纸、化工、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炼油、铅酸蓄电池和排放水污染物的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项目、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项目、金属制品项目等污染环境的项目；</li><li>（二）在河道内设置经营性餐饮设施；</li><li>（三）向河道、水体倾倒工业废渣、水处理污泥、生活垃圾、船舶垃圾；</li><li>（四）将畜禽养殖场的粪便和污水直接排入水体；</li><li>（五）将船舶的残油、废油排入水体；</li><li>（六）在水体洗涤装贮过油类、有毒有害物品的车辆、船舶和容器以及污染水体的回收废旧物品；</li><li>（七）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li></ul> <p><b>第三十七条 通榆河一级保护区内禁止下列行为：</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一）新建、扩建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项目；</li><li>（二）新设排污口；</li><li>（三）建设工业固体废物集中贮存、利用、处置设施或者场所以及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li><li>（四）使用剧毒、高残留农药；</li><li>（五）新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li><li>（六）在河堤迎水坡种植农作物；</li><li>（七）在河道内从事网箱、网围渔业养殖，设立鱼罾、鱼簖等各类定置渔具。</li></ul> <p><b>第三十八条 通榆河一级、二级保护区限制下列行为：</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一）新建、扩建港口、码头；</li><li>（二）设置水上加油、加气站点；</li><li>（三）法律、法规限制的其他行为。</li></ul> <p><b>第五十四条 本条例下列用语的含义：</b></p>
--	--

	<p>(一) 通榆河，南起南通长江北岸，北至连云港市赣榆县，包括焦港河，以及新沂河南偏泓、盐河、八一河、引水河、沭南航道、沭北航道、蔷薇河、青龙大沟、龙北干渠相关河段；</p> <p>(二) 主要供水河道，包括蔷薇河、三阳河、卤汀河、泰东河、新通扬运河、引江河、如泰运河、如海运河；</p> <p>(三) 沿线地区，是指连云港、盐城、泰州市区及赣榆、东海、灌云、灌南、沭阳、涟水、响水、滨海、阜宁、建湖、大丰、东台、海安、如皋、宝应、高邮、兴化、姜堰、江都县（市、区）的行政区域。</p> <p>本项目距离最近的通榆河主要供水河道新通扬运河 6.10km，不在通榆河各级保护区范围内，故符合《江苏省通榆河水污染防治条例》要求。</p> <p><b>5、与《泰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泰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方案》（2022 年动态更新）符合性</b></p> <p>对照《泰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泰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方案》（2022 年动态更新），本项目所在地所属环境管控单元为江苏泰州海陵工业园区，符合性分析见表 1-4。</p> <p><b>6、相关政策符合性分析</b></p> <p>与相关政策符合性分析见表 1-5。</p>
--	--

表 1-4 与泰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单元分类	“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		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情况	结论
ZH3212 0220869	江苏泰州海陵工业园区	重点管控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要求	禁止电镀，铅蓄电池等涉及重金属的电池制造，集成电路制造，印制电路板制造，太阳能硅片制造，化工、石化、医药、化纤、印染、制革、食品、酿造、造纸、冶金、焦化重污染项目等。	本项目从事信息安全设备生产，不涉及电镀，不属于文件所列禁止项目。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1) 废气污染物排放量：二氧化硫0.78吨/年，氮氧化物4.2吨/年，烟尘0.35吨/年，粉尘22.92吨/年。 (2) 废水污染物排放量：化学需氧量88.71吨/年，氨氮17.74吨/年，总磷8.87吨/年，石油类0.89吨/年。	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排放量 0.02134 吨/年，在海陵区范围内“点对点”平衡。	相符
			环境风险管控	规划工业用地与居住用地之间设置不小于50m的空间防护距离，距离居住用地100m范围内不得布置含喷涂、酸洗等排放异味气体生产车间和危化品仓库，西北部规划商住混合用地不得建设居住用房包括职工宿舍等。 加强园区风险防范应急体系建设，编制园区应急预案，配备必要的设备、物资、人员，并定期演练。	本项目 100m 范围内无居住用地。	相符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1) 单位工业增加值水耗不高于9吨/万元。 (2) 单位GDP综合能耗指标值不高于0.52吨标煤/万元。	单位工业增加值水耗 0.32 吨/万元； 单位 GDP 综合能耗指标值 0.08 吨标煤/万元	相符

表 1-5 与相关政策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相关要求		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情况	结论
1	《挥发性有机物 (VOCS) 污染防治技术政策》	含VOCS产品的使用过程中,应采取废气收集措施,提供废气收集效率,减少废气的无组织排放与逸散,并对收集后的废气进行回收或处理后达标排放。	本项目焊接废气、涂布固化废气由集气罩收集经过滤网+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排放满足《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	相符
2	《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管理办法》	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挥发性有机物的建设项目,应当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新增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指标的不足部分,可以依照有关规定通过排污权交易取得。	本项目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在海陵区范围内“点对点”平衡。	相符
		排放挥发性有机物的生产经营者应当履行防治挥发性有机物污染的义务,根据国家和省相关标准以及防治技术指南,采用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技术,规范操作规程,组织生产经营管理,确保挥发性有机物的排放符合相应的排放标准。	本项目焊接废气、涂布固化废气由集气罩收集经过滤网+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排放满足《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	相符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单位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和监测规范自行或者委托有关监测机构对其排放的挥发性有机物进行监测,记录、保存监测数据,并按照规定向社会公开。监测数据应当真实、可靠,保存时间不得少于3年。	本项目将按规范要求自行监测并录、保存监测数据,并按照规定向社会公开。	相符
		产生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生产经营活动应当在密闭空间或者密闭设备中进行。生产场所、生产设备应当按照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要求设计、安装和有效运行挥发性有机物回收或者净化设施;固体废物、废水、废气处理系统产生的废气应当收集和处理;	本项目焊接废气、涂布固化废气由集气罩收集经过滤网+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清洗剂、UV 涂覆胶等涉 VOCs 物料密闭贮存。	相符

		含有挥发性有机物的物料应当密闭储存、运输、装卸，禁止敞口和露天放置。无法在密闭空间进行的生产经营活动应当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		
3	《关于印发<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南>的通知》（苏环[2014]128号）	所有产生有机废气污染的企业，应优先采用环保型原辅料、生产工艺和装备，对相应生产单元或设施进行密闭，从源头控制VOCs的产生，减少废气污染物排放。	本项目原辅料满足《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38597-2020）。焊接废气、涂布固化废气由集气罩收集经过滤网+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排放。	相符
		鼓励对排放的VOCs进行回收利用，并优先在生产系统内回用。对浓度、性状差异较大的废气应分类收集，并采用适宜的方式进行有效处理，确保VOCs总去除效率满足管理要求，其中有机化工、医药化工、橡胶和塑料制品（有溶剂浸胶工艺）、溶剂型涂料表面涂装、包装印刷业的VOCs总收集、净化处理效率均不低于90%，其他行业原则上不低于75%。	本项目焊接废气、涂布固化废气由集气罩收集经过滤网+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排放，VOCs处理效率不低于90%。	相符
4	《关于印发<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3号）	强化源头控制，加快使用粉末、水性、高固体分、辐射固化等低VOCs含量的涂料替代溶剂型涂料。电子产品制造推广使用粉末、水性、辐射固化等涂料。	本项目使用辐射固化涂料，满足《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38597-2020）。	相符
		喷涂、晾（风）干废气宜采用吸附浓缩+燃烧处理方式，小风量的可采用一次性活性炭吸附等工艺。	本项目涂布固化废气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相符
5	《泰州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泰政发〔2021〕129号）	深化工业企业VOCs治理。进一步控制工业VOCs排放总量，开展涉VOCs企业集群排查整治，实行区域内VOCs排放等量或者倍量削减替代。全面推广使用低VOCs含量的涂料、油墨和胶粘剂，原料生产企业	本项目UV涂覆胶满足《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38597-2020）。焊接废气、涂布固化废气由集气罩收集经过滤网+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排放。	相符

		<p>推广使用低（无）VOCs含量和低反应活性的原辅材料。到2025年底前，全面完成各行业替代任务。</p> <p>全面控制无组织排放，推广全密闭、连续化、自动化等生产技术及高效工艺与设备，做到生产工艺“全密闭”、污水处理设施“全加盖”，建设臭气异味“全收集”体系，采用高效治理技术实现臭味异味“全处理”。</p>		
--	--	---	--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b>1、项目由来</b>						
	<p>随着近年来国产化替代政策的不断提出，国产智能设备市场需求不断释放，前景十分可观。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工业互联网信息安全、工业物联网和工业自动化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已在国产智能设备领域耕耘多年。为进一步满足国产智能信息安全设备市场需求，提高市场占用率，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决定投资 9000 万元建设国产自主可控平台扩建项目。该项目拟在现有厂区预留空地上新建车间 4 栋，购置贴片机、真空回流焊、AOI 视觉检测等设备，建成后年产工业信息安全产品、智能档案柜及控制类产品、专业电源模块共计 330 万台。</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规定，国产自主可控平台扩建项目应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该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判定情况详见表 2-1。</p>						
	<b>表 2-1 环评类别判定一览表</b>						
	<b>环评类别</b>		<b>报告书</b>	<b>报告表</b>	<b>登记表</b>	<b>判定情况</b>	
	<b>项目类别</b>					<b>本项目情况</b>	<b>结果</b>
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					使用 UV 胶、酒精、清洗剂，均为有机溶剂	环评表	
78	计算机制造 391	/	显示器件制造；集成电路制造； <u>使用有机溶剂的</u> ；有酸洗的以上均不含仅分割、焊接、组装的	/			
<p>为此，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国产自主可控平台扩建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公司组织人员进行了现场勘察，收集工程相关资料，依据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编制完成《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产自主可控平台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请泰州市海陵生态环境局审批，为企业环境管理工作提供科学依据。</p>							
<b>2、主要产品及产能</b>							
<p>本项目产品方案为工业信息安全产品 120 万台/年、智能档案柜及控制类产品 30 万台/年、专业电源模块 180 万台/年，扩建后全厂产品方案见表 2-2。</p>							

表 2-2 主要产品及产能一览表

工程内容	产品名称	产能				计量单位	生产时间 h/a
		现有项目	扩建项目	扩建后全厂	增减量		
2# 厂房	电力综合化设备	60000	/	60000	0	台/年	2400
	电力安全类设备	45000	/	45000	0	台/年	
3#、4# 厂房	工业信息安全产品	20	120	140	+120	万台/年	
	智能档案柜及控制类产品	5	30	30	+30	万台/年	
	专业电源模块	30	180	180	+180	万台/年	

3、工程内容

本项目拟在现有厂区的预留空地上新建智能化车间 4 栋，总建筑面积 22700m<sup>2</sup>，具体工程内容见表 2-3。

表 2-3 工程内容一览表

类别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现有项目	本项目
主体工程	2#厂房	3F, 建筑面积4399.65m <sup>2</sup> , 用于电力综合化、电力安全类设备生产, 包括: 锡膏印刷、焊接、涂布固化、测试、组装等工序	/
	3#厂房	/	3F, 建筑面积 9572.04m <sup>2</sup> ; 用于工业信息安全、智能档案柜及控制类、专业电源模块产品生产, 包括: 锡膏印刷、焊接、涂布固化、测试、组装
	4#厂房	/	3F, 建筑面积 9572.04m <sup>2</sup> ; 用于工业信息安全、智能档案柜及控制类、专业电源模块产品生产, 包括: 锡膏印刷、焊接、涂布固化、测试、组装
	6#厂房	/	1F, 建筑面积 1350m <sup>2</sup> ; 用于研发、测试
辅助工程	办公楼	建筑面积9493.55m <sup>2</sup> , 用于办公, 其中3F用于研发	依托现有

贮运工程	1#厂房	3F, 建筑面积4399.65m <sup>2</sup> ; 用于存放原料、成品	/	
	5#厂房	/	3F, 建筑面积 2232m <sup>2</sup> ; 用于存放原料、成品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用水量4500m <sup>3</sup> /a, 水源为园区供水管网	用水量7200m <sup>3</sup> /a, 接入厂区现有给水系统	
	排水系统	无生产废水; 生活污水排放量3600m <sup>3</sup> /a, 化粪池预处理达接管标准后排入泰州市第一(城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尾水排入新通扬运河	无生产废水; 生活污水排放量 6120m <sup>3</sup> /a, 化粪池预处理达接管标准后接入厂区现有排水系统	
	供电系统	用电量 120 万 kw.h/a, 接入园区供电系统	用电量 600 万 kw.h/a, 接入厂区现有供电系统	
环保工程	废气	2#厂房	焊接废气、涂布固化废气: 由集气罩收集经过滤网+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DA001)排放	/
		危废贮存设施	危废贮存废气: 负压收集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DA002)排放	依托现有
		3#厂房	/	焊接废气、涂布固化废气: 由集气罩收集经过滤网+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DA003)排放
		4#厂房	/	焊接废气、涂布固化废气: 由集气罩收集经过滤网+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DA004)排放
	废水	化粪池: 容积12m <sup>3</sup> , 处理能力1.5m <sup>3</sup> /h	化粪池: 容积20m <sup>3</sup> , 处理能力3m <sup>3</sup> /h	
	噪声	隔声、减振	隔声、减振	
	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区	建筑面积 18m <sup>2</sup> ; 贮存能力 54t	依托现有
		危废贮存设施	建筑面积 13m <sup>2</sup> ; 贮存能力 40t	依托现有
<b>4、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b> (1)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表 2-4。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物料名称	单位	消耗量			
			现有项目	扩建项目	扩建后全厂	增减量
1	电源	万块/年	40	240	280	+240
2	CPU	万片/年	40	240	280	+240
3	芯片	万片/年	600	3600	4200	+3600
4	电阻电容	万片/年	10000	60000	70000	+60000
5	内存	万个/年	5	30	35	+30
6	硬盘	万个/年	5	30	35	+30
7	机箱	万套/年	20	120	140	+120
8	端子线	万套/年	40	240	280	+240
9	PCB 板	万片/年	100	600	700	+600
10	无铅锡膏	kg/年	410	2460	2870	+2460
11	无铅焊丝	kg/年	1250	7500	8750	+7500
12	无铅焊条	kg/年	1200	7200	8400	+7200
13	UV 涂覆胶	kg/年	10	600	610	+600
14	酒精	kg/年	20	120	140	+120
15	清洗剂	kg/年	20	120	140	+120
16	擦拭纸	kg/年	100	600	700	+600
17	水	m <sup>3</sup> /a	4500	7200	11700	+7200
18	电	kw.h/a	120 万	600 万	720 万	+600 万

(2) 涉VOCs物料组分

本项目涉VOCs物料组分见表2-5。

表 2-5 涉 VOCs 物料组分一览表

名称	成分	比例 (%)	备注	
无铅锡膏 (免洗型)	锡粉	90	Sn: Ag: Cu =96.5: 3: 0.5	
	助焊剂	活化剂	2.7	/
		触变剂	0.3	/
		树脂	2	/
		丁醇	5	挥发份
UV 披覆胶	聚氨酯等低聚物	85	/	
	丙酮	10	挥发份	

	消泡剂	0.8	/
	流平剂	0.5	/
	引发剂	3.7	/
清洗剂	混合油	60	挥发份
	醇类	30	挥发份
	添加剂	10	/

(3) 理化性质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见表2-6。

表 2-6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名称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性	毒理特性
丁醇	分子式 C <sub>4</sub> H <sub>9</sub> OH, 分子量 74.12, 无色透明液体, 具有特殊气味。微溶于水, 溶于乙醇、醚、多数有机溶剂, 用于制取酯类、塑料增塑剂、医药、喷漆, 以及用作溶剂, 沸点 117.7℃, 熔点 -90.2℃。	易燃, 具刺激性	LD <sub>50</sub> : 4360mg/kg; LC <sub>50</sub> : 24240mg/m <sup>3</sup>
丙酮	分子式 CH <sub>3</sub> COCH <sub>3</sub> , 分子量 58.08, 无色液体, 可混溶于乙醇、乙醚、氯仿、油类、烃类等多数有机溶剂, 熔点 -94℃, 沸点, 56℃/760mmHg。	易燃, 具刺激性	LD <sub>50</sub> : 3000mg/kg
乙醇	化学式 C <sub>2</sub> H <sub>6</sub> O, 分子量 46.07, 无色透明、易燃易挥发液体, 熔点 -117.3℃, 沸点 78.32℃, 溶解性 溶于水、甲醇、乙醚和氯仿。	易燃	LD <sub>50</sub> : 0.93g/kg

(4) 涉 VOCs 物料判定

对照《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38597-2020) 辐射固化涂料中 VOC 含量的要求, UV 涂覆胶 VOC 含量相符性见表 2-7。

表 2-7 涉 VOCs 物料判定结果一览表

施涂方式	限量值 (g/L)	含量符合性判定	
		本项目情况 (g/L)	判定结果
喷涂	≤350	1.4×10 <sup>-8</sup>	符合

由上表可知: 本项目 UV 涂覆胶 VOC 含量符合《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38597-2020) 辐射固化涂料中 VOC 含量的要求。

对照《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38508-2020) 有机溶剂清洗剂 VOC

含量的要求，清洗剂 VOC 含量相符性见表 2-8。

表 2-8 涉 VOCs 物料判定结果一览表

类型	限量值 (g/L)	含量符合性判定	
		本项目情况 (g/L)	判定结果
有机溶剂清洗剂	≤900	150	符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清洗剂 VOC 含量符合《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38508-2020）有机溶剂清洗剂 VOC 含量的要求。

### 5、主要生产设施及参数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及参数见表 2-9。

表 2-9 主要生产设施及参数一览表

序号	主要生产设施	设施参数	数量 (台/套)		
			现有项目	扩建项目	扩建后全厂
1	UV 涂布流水线	HP-830	1	6	7
2	丝网印刷机	GTS/VIP98/DEK-03I-X	4	24	28
3	贴片机	BM221/ HM520/ DECAN-F2-2/ SM482/ SM421S/ SM471plus	11	66	77
4	回流焊机	JTR-1200/ Hotflow3/20e	3	18	21
5	波峰焊机	ZSWHPS/ WS-350PC-B-N	2	12	14
6	焊机	ZSWHP4-46	4	24	28
7	干燥柜	DHG/ ZST-300D/ B1-315G/ B1-316G/ RTS-1.5T/ RTS-64	21	126	147
8	压接机	RTS-1.5T/ RTS-64	8	48	56
9	锡膏搅拌机	正邦 ZB500S	2	12	14
10	熔锡炉	ZB3530B	3	18	21
11	高温老化房	REALE/环瑞测试	2	12	14
12	空压机	/	2	12	14
13	焊接机器人	j-cat comet 系列	5	30	35
14	制氮空压机	/	1	6	7
15	PCB 清洗机	/	1	6	7
16	点胶机	/	1	6	7

17	烘烤箱	/	2	12	14
18	钢网清洁机	/	1	6	7
19	送板机	智晟威 LD-330	2	12	14
20	上板机	智晟威 LD-330	6	36	42
21	配套锡珠焊接台	BS190	2	12	14
22	打包机	HT5050	4	24	28
23	封箱机	DK300	4	24	28
24	单边工作台	/	8	48	56
25	耐压测试仪	LK7122S	6	36	42
26	光学检测设备	德率 7007-2	2	12	14
27	X-RAY 检测仪	NDT-X3000A	1	6	7
28	矢量网络分析仪	R&S ZVL	4	24	28
29	频谱仪	HP8565E	4	24	28
30	逻辑分析器	MDO4054B-6	4	24	28
31	电磁干扰仪	伏达 EMC500	4	24	28
32	三相谐波测试系统	15003iX-CTS	1	6	7
33	ICT 测试仪	T2000	1	6	7
34	频谱分析仪	/	1	6	7
35	脉冲耐压试验仪	SUG255TX	1	6	7
36	LCR 测试仪	ZM2376	1	6	7

#### 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200 人；采用单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

#### 7、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江苏泰州海陵工业园（省级园区）泰安路 16 号），东侧为泰安路、南侧为泰州市梅香食品有限公司、西侧为科化新材料建材有限公司、北侧为大寨河。地理位置见附图 1、周边 500m 概况见附图 2。

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呈矩形，现状分布有综合楼、1#、2#厂房。本项目新建 4 栋厂房，结合厂区现状和建设用地条件，3#厂房布置在地块西南侧，4#厂房布置在地块正西侧，5#厂房布置在地块正北侧，6#厂房布置在地块西北侧。

总平面布置见附图3。

<p>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p>	<p><b>1、工艺流程简述</b></p> <p>本项目生产工艺包括：清洁、锡膏印刷、贴片、涂布固化、焊接、测试、组装等，具体如下：</p> <p>(1) 清洁</p> <p>在锡膏印刷前，使用清洗剂对 PCB 板进行清洁处理。本项目用的清洗剂具有安全环保、无毒、无刺激性气体挥发的特点，主要成分为混合油、醇和添加剂，挥发分约占 30%。此工序产生清洁废气（G1、Gu1）。</p> <p>(2) 锡膏印刷</p> <p>将经过预热搅拌均匀的锡膏加至丝网印刷机，再将经过清洁烘干的 PCB 板送至丝网印刷机内部，锡膏在内部刮刀推动下通过丝网，将 PCB 板对应焊盘填满，然后丝网与 PCB 板分离，完成刷锡工序。印刷均匀的 PCB 板送至贴片机进行自动贴片。该工序无需加热，仅产生设备运转噪声（N）和废锡膏（S1）。</p> <p>(3) 贴片</p> <p>贴片机将电容电阻、芯片等电子元件贴到 PCB 板对应位置，此工序产生设备运转噪声（N）。</p> <p>(4) 焊接</p> <p>本项目采用回流焊、波峰焊等方式进行焊接。通过电加热将空气加热，并循环往复吹向贴好元件的 PCB 板，热空气把锡膏融化使贴片元件与 PCB 板融合焊接在一起，然后再经冷却把元件和 PCB 板固化在一起，焊接温度 120~150℃。此过程产生焊接废气（G2、Gu2）。本项目使用免洗无铅锡膏，故此工序不会产生含铅废气和清洗废水。</p> <p>(5) 涂布固化</p> <p>本项目部分产品由于区域因素需使用 UV 涂布流水线或点胶机在 PCB 板表面涂覆一层 UV 胶，涂覆厚度根据客户需要而定，经固化形成保护膜，固化温度 140~280℃，时间 1~10min。该保护膜起到防潮、防盐雾、防霉的作用，从而提高 PCB 板的可靠性和安全性，并保证其使用寿命，适用于我国南方及沿海等高湿、高盐地区。此工序产生涂布固化废气（G3、Gu3）和设备运转噪声（N）。</p> <p>(6) 人工补焊</p> <p>利用人工焊的方式对有缺陷的 PCB 板进行补焊，焊接材料为无铅焊丝、无铅焊条。焊接前，需利用少量酒精擦拭 PCB 板上的污垢和多余的锡膏。此工序产生焊接废气（G4、Gu4）、焊锡渣（S2）、废元器件（S3）和设备运转噪声（N）。</p> <p>(7) 测试</p> <p>利用各类分析检测设备（如 X 射线分析仪、光学检测设备）对焊接完成后的 PCB</p>
-------------------	---

板进行测试，检测其性能是否存在缺陷故障等，此过程测试合格的 PCB 板进入组装工序，不合格 PCB 板经人工补焊反修后再进入组装工序。

(8) 组装

将电源、PCB 板、机箱、硬盘等部件组装为成品。

(9) 包装、入库

利用封箱机、打包机等对成品进行包装、入库。此过程产生废包材 (S4)。

**2、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具体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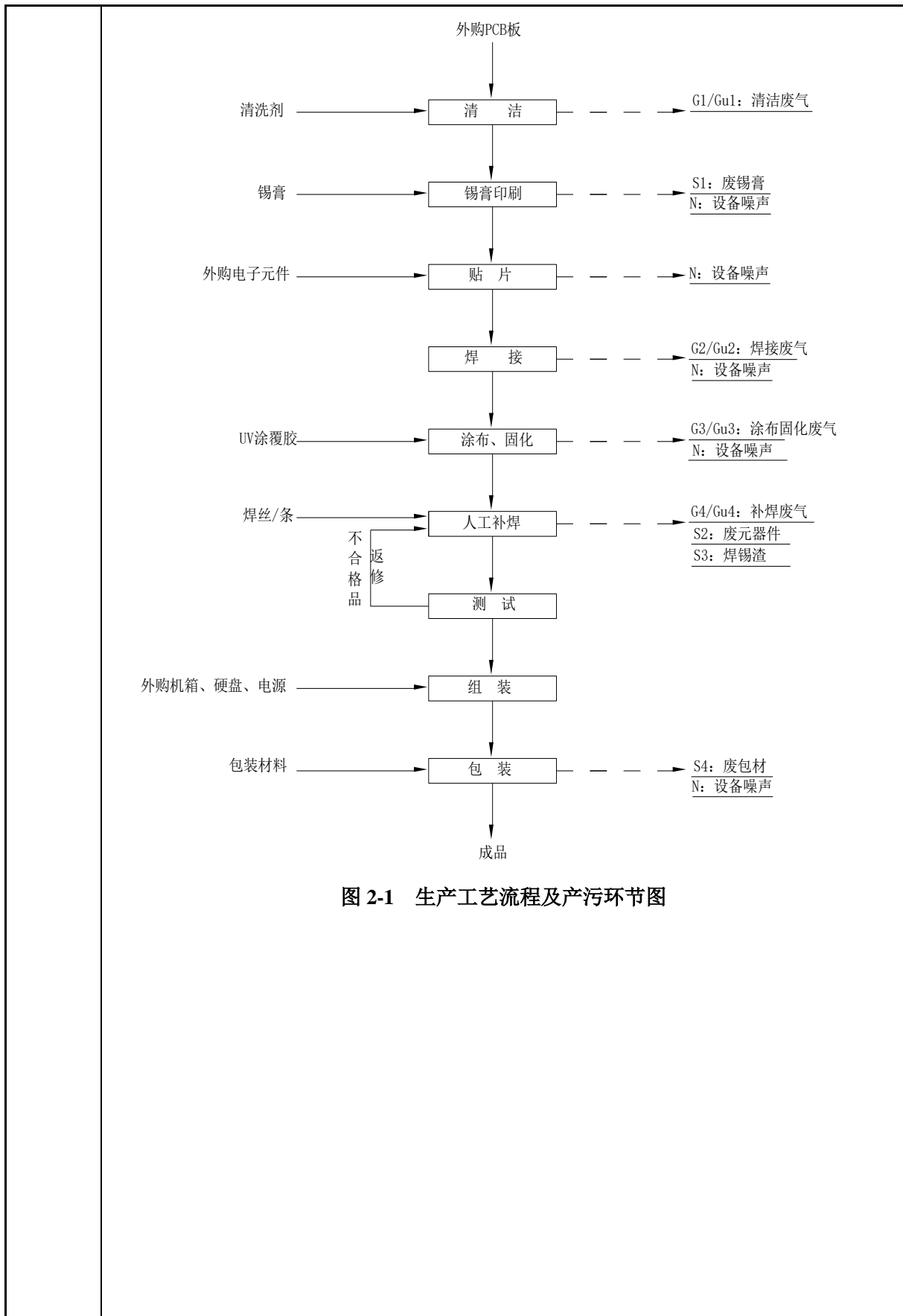


图 2-1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p>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p>	<p><b>1、现有工程环保手续履行情况</b></p> <p>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成立至今,先后建设了 6 个项目,具体情况如下:</p> <p>2013 年 5 月,《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取得泰州市环境保护局海陵分局批复文件(泰环海(审)[2013]22 号),主要产品包括:无功补偿系统、电力智能电表生产系统、电力安全类设备、电力综合化设备、LED 灯;2017 年 5 月,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第一阶段)取得泰州市行政审批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泰行审批[2017]20057),此次验收对象仅为电力安全类设备、电力综合化设备;无功补偿系统、电力智能电表生产系统、LED 灯生产线因市场行情问题不再建设。</p> <p>2016 年 4 月,《年产 1.4 万台痕迹管理自动化系统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取得泰州市环境保护局海陵分局批复文件(泰环海(审)[2016]13 号),该项目亦因市场定位及行情问题未进行建设且不再建设。</p> <p>2019 年 12 月,《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国产自主可控平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分别取得泰州市海陵生态环境局批复文件,批复文号分别为:泰行审批(海陵)[2019]20105 号)、泰行审批(海陵)[2019]20106 号)。因市场需求波动较大,项目进展缓慢。目前《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处于待建状态;《国产自主可控平台建设项目》将延期建设,现处于前期准备阶段。</p> <p>2020 年 6 月,《SMT 贴片生产车间设备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取得泰州市海陵生态环境局批复文件,批复文号为:泰行审批(海陵)[2020]20063 号),该项目主要是对 SMT 贴片生产车间设备进行提升改造,进一步扩大电力综合化设备、电力安全类设备等两类产品生产规模。目前,该公司已对 SMT 贴片生产车间设备提升改造项目完成验收,于 2021 年 1 月 7 日取得专家验收意见。</p> <p>2021 年 8 月,《国产化智能车间改造项目》取得泰州市行政审批局批复文件,批复文号为:泰行审批(海陵)[2021]20063 号),主要产品包括:工业信息安全产品、智能档案柜及控制类产品、专业电源模块。2022 年 12 月,该项目取得专家验收意见。</p> <p>2022 年 8 月 23 日,该公司进行排污许可登记变更,登记编号:9132120055248981XP001W。</p> <p>环保手续履行情况见表 2-10。</p>
-----------------------	--

表 2-10 历次项目环保手续履行和建设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环评审批部门及时间、文号	验收部门及时间、文号	排污许可编号及时间	建设情况
1	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泰州市环境保护局； 泰环海（审）[2013]22 号；	泰州市行政审批局； 泰行审批[2017]20057 号； 2017 年 5 月	排污登记编号： 9132120055248981XP001W； 2021 年 5 月	电力综合化设备 1500 台/年； 电力安全类设备 5000 台/年； 无功补偿系统、电力智能 电表生产系统、LED 灯生 产线因市场行情问题不再建设。
2	年产 1.4 万台 痕迹管理自 动化系统产业 化项目	泰州市环境保护局； 泰环海（审）[2016]13 号； 2016 年 4 月	/	/	因市场定位及行情问题未开 工建设且不再建设。项目已过五 年，如建设需重新报批。
3	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	泰州市行政审批局； 泰行审批（海陵）[2019]20105 号； 2019 年 12 月	/	/	因市场需求波动较大，市场 行情不明朗，待建。
4	国产自主可 控平台建设 项目	泰州市行政审批局； 泰行审批（海陵）[2019]20106 号； 2019 年 12 月	/	/	因市场需求波动较大，项目延期 建设，目前处于前期准备阶段。
5	SMT 贴片生 产车间设备 提升改造项目	泰州市行政审批局； 泰行审批（海陵）[2020]20063 号； 2020 年 9 月	企业自主验收； 2021 年 1 月取得专家验收 意见	排污登记编号： 9132120055248981XP001W； 2021 年 5 月	电力综合化设备 60000 台、 电力安全类设备 45000 台。
6	国产化智能 车间改造项目	泰州市行政审批局； 泰行审批（海陵）[2021]20063 号； 2021 年 8 月	企业自主验收； 2022 年 12 月取得专家验 收意见	排污登记编号： 9132120055248981XP001W； 2022 年 8 月	工业信息安全产品 20 万台/年、 智能档案柜及控制类产品 5 万台 /年、专业电源模块 30 万台/年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p><b>2、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b></p> <p>(1) 废气</p> <p>现有项目焊接废气、涂布固化废气由集气罩收集经过滤网+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未收集部分呈无组织状态排放。根据《国产化智能车间改造项目验收检测报告》，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2-11 和表 2-1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2-1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b></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检测日期</th> <th>检测点位</th> <th colspan="2">检测项目</th> <th>检测值</th> <th>标准值</th> <th>达标情况</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2022.11.7 ~ 2022.11.8</td> <td rowspan="4">1#排气筒</td> <td rowspan="2">非甲烷总烃</td> <td>排放浓度 mg/m<sup>3</sup></td> <td>1.92~2.27</td> <td>60</td> <td>达标</td> </tr> <tr> <td>排放速率 kg/h</td> <td>0.018~0.021</td> <td>3</td> <td>达标</td> </tr> <tr> <td rowspan="2">锡及其化合物</td> <td>排放浓度 mg/m<sup>3</sup></td> <td>ND</td> <td>5</td> <td>达标</td> </tr> <tr> <td>排放速率 kg/h</td> <td>2.80~2.83×10<sup>-8</sup></td> <td>0.22</td> <td>达标</td> </tr> <tr> <td rowspan="2">2022.11.7 ~ 2022.11.8</td> <td rowspan="2">2#排气筒</td> <td rowspan="2">非甲烷总烃</td> <td>排放浓度 mg/m<sup>3</sup></td> <td>1.13~1.26</td> <td>60</td> <td>达标</td> </tr> <tr> <td>排放速率 kg/h</td> <td>0.001</td> <td>3</td> <td>达标</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2-1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b></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检测日期</th> <th>检测点位</th> <th>检测项目</th> <th>检测值 mg/m<sup>3</sup></th> <th>标准限值 mg/m<sup>3</sup></th> <th>达标情况</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8">2022.11.7 ~ 2022.11.8</td> <td>上风向 1</td> <td rowspan="4">非甲烷总烃</td> <td>0.22~0.39</td> <td rowspan="4">4</td> <td>达标</td> </tr> <tr> <td>下风向 2</td> <td>0.24~0.40</td> <td>达标</td> </tr> <tr> <td>下风向 3</td> <td>0.22~0.40</td> <td>达标</td> </tr> <tr> <td>下风向 4</td> <td>0.22~0.38</td> <td>达标</td> </tr> <tr> <td>上风向 1</td> <td rowspan="4">锡及其化合物</td> <td>ND</td> <td rowspan="4">0.06</td> <td>达标</td> </tr> <tr> <td>下风向 2</td> <td>ND</td> <td>达标</td> </tr> <tr> <td>下风向 3</td> <td>ND</td> <td>达标</td> </tr> <tr> <td>下风向 4</td> <td>ND</td> <td>达标</td> </tr> <tr> <td>厂房外</td> <td>非甲烷总烃</td> <td>0.22~0.36</td> <td>4</td> <td>达标</td> </tr> </tbody> </table> <p>由上表可知：1#排气筒排放废气中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和 2#排气筒排放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中表 1 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排</p>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2022.11.7 ~ 2022.11.8	1#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92~2.27	6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18~0.021	3	达标	锡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2.80~2.83×10 <sup>-8</sup>	0.22	达标	2022.11.7 ~ 2022.11.8	2#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13~1.26	6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01	3	达标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值 mg/m <sup>3</sup>	标准限值 mg/m <sup>3</sup>	达标情况	2022.11.7 ~ 2022.11.8	上风向 1	非甲烷总烃	0.22~0.39	4	达标	下风向 2	0.24~0.40	达标	下风向 3	0.22~0.40	达标	下风向 4	0.22~0.38	达标	上风向 1	锡及其化合物	ND	0.06	达标	下风向 2	ND	达标	下风向 3	ND	达标	下风向 4	ND	达标	厂房外	非甲烷总烃	0.22~0.36	4	达标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2022.11.7 ~ 2022.11.8	1#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92~2.27	6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18~0.021	3	达标																																																																													
			锡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2.80~2.83×10 <sup>-8</sup>	0.22	达标																																																																													
	2022.11.7 ~ 2022.11.8	2#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13~1.26	6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01	3	达标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值 mg/m <sup>3</sup>	标准限值 mg/m <sup>3</sup>	达标情况																																																																														
	2022.11.7 ~ 2022.11.8	上风向 1	非甲烷总烃	0.22~0.39	4	达标																																																																														
下风向 2		0.24~0.40		达标																																																																																
下风向 3		0.22~0.40		达标																																																																																
下风向 4		0.22~0.38		达标																																																																																
上风向 1		锡及其化合物	ND	0.06	达标																																																																															
下风向 2			ND		达标																																																																															
下风向 3			ND		达标																																																																															
下风向 4			ND		达标																																																																															
厂房外	非甲烷总烃	0.22~0.36	4	达标																																																																																

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3标准限值要求;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2标准限值要求。

(2) 废水

现有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接管泰州市第一(城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根据《国产化智能车间改造项目验收检测报告》,废水监测结果见表2-13。

表 2-13 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22.11.7 ~ 2022.11.8	废水接管口	pH	7.4~7.5	6~9	达标
		悬浮物	6~8	25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00~108	400	达标
		氨氮	0.201~0.239	35	达标
		总磷	1.00~1.15	4	达标

由上表可知:生活污水排放口中pH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总磷排放浓度符合泰州市第一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3) 噪声

根据《国产化智能车间改造项目验收检测报告》,噪声监测结果见表2-14。

表 2-14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22.11.7 ~ 2022.11.8 (昼间)	东厂界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58.3~59.5	65 (昼间)	达标
	南厂界外 1m		57.5~59.3		达标
	西厂界外 1m		58.6~58.8		达标
	北厂界外 1m		58.9~59.2		达标

由上表可知:厂界东、西、南、北界外的昼间噪声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有废锡膏、焊锡渣、废元器件、废过滤网、废活性炭、废擦拭棉、废UV胶和废包装桶。其中:废锡膏、焊锡渣委托兴化市飞鹰金属铸件厂回收综合利用,废元器件退回原厂,废包材由物资部门回收综合利用。废过滤网、废活性炭、废擦拭棉、废UV胶、废包装桶等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3、现有工程污染物实际排放量总量

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2-15。

表 2-15 污染物排放总量一览表

类型	污染物名称		环评及批复 核定量 (t/a)	排污许可 核定量 (t/a)	竣工环保验收 核定量 (t/a)
废水	废水量 (m <sup>3</sup> /a)		3600	/	/
	COD		0.18	/	/
	SS		0.036	/	/
	NH <sub>3</sub> -N		0.018	/	/
	总磷		0.0018	/	/
废气	有组织	锡及其化合物	0.0077	/	/
		VOCs	0.0025	/	0.0025
	无组织	锡及其化合物	0.0029	/	/
		VOCs	0.0028	/	/
固体废物	一般 固体 废物	废锡膏	0	/	0
		焊锡渣	0	/	0
		废包材	0	/	0
		废元器件	0	/	0
	危险 废物	废过滤网	0	/	0
		废活性炭	0	/	0
		废擦拭棉	0	/	0
		废 UV 胶	0	/	0
		废包装桶	0	/	0
	生活垃圾		0	/	0

### 4、主要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经核查，现有项目各项环保手续齐全，各类污染物均可稳定达标排放，固体废弃物均按类别暂存并委托处理/处置，成立至今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和投诉。鉴于《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电子工业》（HJ 1253—2022）已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实施，应按照国家规范完善并落实自行监测工作。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b>1、大气环境</b>					
	(1) 基本污染物					
	根据《泰州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21年）》，2021年泰州市海陵区环境空气质量状况见表3-1。					
	<b>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状况一览表</b>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浓度 ug/m <sup>3</sup>	标准值 ug/m <sup>3</sup>	占标率 %	达标 情况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6	60	10.0	达标
		24小时平均第98百分位数	14	150	9.3	达标
	N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25	40	62.5	达标
		24小时平均第98百分位数	58	80	72.5	达标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55	70	78.6	达标
		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	108	150	72.0	达标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34	35	97.1	达标
		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	71	75	94.7	达标
	CO	年平均质量浓度	/	/	/	/
		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	1000	4000	25.0	达标
O <sub>3</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	/	/	/	
	日最大8小时滑动平均值 第90百分位数	156	160	97.5	达标	
由上表可知：2021年泰州市海陵区基本污染物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浓度限值，故判定为达标区。						
(2) 其他污染物						
本项目主要特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为了解其环境质量现状，本次评价引用《江苏泰州海陵工业园区（市级园区）开发建设规划（2021-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具体监测情况见表3-2和表3-3。						

表 3-2 其他污染物监测布点一览表

监测点名称	监测因子	监测时段	相对方位	相对距离 m
院庄村	非甲烷总烃	2021.6.30-2021.7.6	SE	1700

表 3-3 其他污染物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名称	污染物	评价标准 (ug/m <sup>3</sup> )	监测浓度 (ug/m <sup>3</sup> )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院庄村	非甲烷总烃	2000	400~590	20~29.5	达标

上述引用监测点在项目周边 5km 范围内，监测时间未超过 3 年，因此本次评价引用上述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位的监测数据可行。引用数据表明：非甲烷总烃监测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要求。

### 2、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最终纳污水体为新通扬运河。根据《泰州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21 年）》，2021 年新通扬运河水质情况见表 3-4。

表 3-4 地表水水质监测结果一览表

河流名称	断面名称	项目	pH	COD (mg/L)	NH <sub>3</sub> -N (mg/L)	TP (mg/L)
新通扬运河	迎江桥	监测值	7.8	12.2	0.28	0.118
		标准值	7~9	20	1.0	0.2
		单因子指数	0.4	0.61	0.28	0.59
	徐庄大桥	监测值	7.8	13.8	0.32	0.118
		标准值	7~9	20	1.0	0.2
		单因子指数	0.4	0.69	0.32	0.59
	朱楼桥	监测值	7.4	15	0.8	0.155
		标准值	7~9	20	1.0	0.2
		单因子指数	0.2	0.75	0.8	0.78

由上表可知，新通扬运河监测断面 pH、COD、NH<sub>3</sub>-N、TP 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要求。

### 3、声环境

本项目位于江苏泰州海陵工业园（省级园区），所属声功能为 3 类区，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点。根据《泰州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21 年）》，2021 年，泰州市海陵区 3 类区昼、夜间噪声平均等效声级分别为 50.5dB（A）和 45.2dB（A），均满足《声

	<p>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标准。</p> <p><b>4、生态环境</b></p> <p>本项目位于江苏泰州海陵工业园(省级园区),不新增用地,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不开展生态现状调查。</p> <p><b>5、地下水、土壤环境</b></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不开展土壤、地下水现状调查。</p>																																															
<p>环境保护目标</p>	<p><b>1、大气环境</b></p> <p>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环境空气保护目标见表 3-5。</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3-5 主要环境空气保护目标一览表</b></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16 795 1385 1182"> <thead> <tr> <th rowspan="2">保护对象名称</th> <th colspan="2">坐标</th> <th rowspan="2">保护对象</th> <th rowspan="2">保护内容</th> <th rowspan="2">环境功能</th> <th rowspan="2">相对厂址方位</th> <th rowspan="2">相对厂址距离 m</th> <th rowspan="2">规模户/人</th> </tr> <tr> <th>X</th> <th>Y</th> </tr> </thead> <tbody> <tr> <td>凌窠村</td> <td>119.97565</td> <td>32.46692</td> <td>人群</td> <td>居住区</td> <td>二类</td> <td>NE</td> <td>249</td> <td>29/102</td> </tr> <tr> <td>孙塘社区</td> <td>119.97251</td> <td>32.46072</td> <td>人群</td> <td>居住区</td> <td>二类</td> <td>SE</td> <td>265</td> <td>65/228</td> </tr> <tr> <td>朱塘村</td> <td>119.96374</td> <td>32.46113</td> <td>人群</td> <td>居住区</td> <td>二类</td> <td>SW</td> <td>349</td> <td>18/63</td> </tr> <tr> <td>七里香溪</td> <td>119.96347</td> <td>32.46993</td> <td>人群</td> <td>居住区</td> <td>二类</td> <td>NW</td> <td>423</td> <td>286/1001</td> </tr> </tbody> </table> <p><b>2、声环境</b></p> <p>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p> <p><b>3、地下水环境</b></p> <p>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p> <p><b>4、生态环境</b></p> <p>本项目位于江苏泰州海陵工业园(省级园区)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不新增占地,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保护对象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址距离 m	规模户/人	X	Y	凌窠村	119.97565	32.46692	人群	居住区	二类	NE	249	29/102	孙塘社区	119.97251	32.46072	人群	居住区	二类	SE	265	65/228	朱塘村	119.96374	32.46113	人群	居住区	二类	SW	349	18/63	七里香溪	119.96347	32.46993	人群	居住区	二类	NW	423	286/1001
保护对象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址距离 m	规模户/人																																		
	X	Y																																														
凌窠村	119.97565	32.46692	人群	居住区	二类	NE	249	29/102																																								
孙塘社区	119.97251	32.46072	人群	居住区	二类	SE	265	65/228																																								
朱塘村	119.96374	32.46113	人群	居住区	二类	SW	349	18/63																																								
七里香溪	119.96347	32.46993	人群	居住区	二类	NW	423	286/1001																																								
<p>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p>	<p><b>1、废气</b></p> <p>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废气、涂布固化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两股废气合并排气筒排放,本次评价按各排放控制要求中最严格的规定执行,故锡及其化合物有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锡及其化合物、厂界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p>																																															

(DB32/4041-2021)表 3; 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执行《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表 1 标准;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表 3 标准, 具体值见具体标准值见表 3-6、表 3-7。

表 3-6 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排放限值一览表

污染物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最高允许 排放速率 kg/h	污染物排放 监控位置	监控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监控位置
锡及其化合物	5	0.22	车间或生产 设施排气筒	4	边界外浓 度最高点
非甲烷总烃	50	2.0		0.06	

非甲烷总烃污染治理设施去除效率≥90%时, 等同于符合排放速率限值要求。

表 3-7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限值一览表

污染物	监控点限值 mg/m <sup>3</sup>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非甲烷总烃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 2、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泰州市第一(城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尾水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 最终排入新通扬运河。废水接管标准和排放标准分别见表 3-8。

表 3-8 废水排放标准一览表

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pH	COD	SS	氨氮	总氮	总磷
接管标准 (mg/L)	6-9 (无量纲)	400	250	35	45	4
一级 A 标准(mg/L)	6-9 (无量纲)	50	10	5 (8) *	15	0.5

\*: 括号外数值为>12°C的控制指标, 括号内数值为≤12°C的控制指标。

## 3、噪声

施工期场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标准, 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具体标准值见表 3-9。

表 3-9 环境噪声排放限值一览表																																																																																																																																																	
昼间 dB(A)	夜间 dB(A)	标准来源																																																																																																																																															
70	55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																																																																																																																																															
<p><b>4、固体废弃物</b></p> <p>一般固废的暂存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要求执行, 危险废物的暂存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 中的要求执行。</p>																																																																																																																																																	
<p><b>1、总量控制指标</b></p> <p>本项目污染物总量申请表见表 3-10。</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3-10 污染物总量申请表</b></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类别</th> <th rowspan="2">污染物名称</th> <th rowspan="2">现有项目排放量 t/a</th> <th colspan="4">本项目</th> <th rowspan="2">“以新带老”削减量 t/a</th> <th rowspan="2">扩建后全厂排放量 t/a</th> <th rowspan="2">增减量 t/a</th> </tr> <tr> <th>产生量 t/a</th> <th>削减量 t/a</th> <th>接管量 t/a</th> <th>排入环境量 t/a</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6">废水</td> <td>废水量</td> <td>3600</td> <td>6120</td> <td>0</td> <td>6120</td> <td>6120</td> <td>/</td> <td>9720</td> <td>+6120</td> </tr> <tr> <td>COD</td> <td>0.18</td> <td>2.1420</td> <td>0.6426</td> <td>1.4994</td> <td>0.3060</td> <td>/</td> <td>0.486</td> <td>+0.3060</td> </tr> <tr> <td>SS</td> <td>0.036</td> <td>2.4480</td> <td>1.224</td> <td>1.2240</td> <td>0.0612</td> <td>/</td> <td>0.0972</td> <td>+0.0612</td> </tr> <tr> <td>NH<sub>3</sub>-N</td> <td>0.018</td> <td>0.2142</td> <td>0.0214</td> <td>0.1928</td> <td>0.0490</td> <td>/</td> <td>0.067</td> <td>+0.0490</td> </tr> <tr> <td>TN</td> <td>/</td> <td>0.2754</td> <td>0.0275</td> <td>0.2479</td> <td>0.0918</td> <td>/</td> <td>0.0918</td> <td>+0.0918</td> </tr> <tr> <td>TP</td> <td>0.0018</td> <td>0.0245</td> <td>0.0049</td> <td>0.0196</td> <td>0.0031</td> <td>/</td> <td>0.0049</td> <td>+0.0031</td> </tr> <tr> <td rowspan="4">废气</td> <td rowspan="2">有组织</td> <td>锡及其化合物</td> <td>0.0077</td> <td>0.1544</td> <td>0.1081</td> <td>/</td> <td>0.0463</td> <td>/</td> <td>0.0540</td> <td>+0.0463</td> </tr> <tr> <td>VOCs</td> <td>0.0025</td> <td>0.2620</td> <td>0.2358</td> <td>/</td> <td>0.0262</td> <td>/</td> <td>0.0262</td> <td>+0.0262</td> </tr> <tr> <td rowspan="2">无组织</td> <td>锡及其化合物</td> <td>0.0029</td> <td>0.0172</td> <td>/</td> <td>/</td> <td>0.0172</td> <td>/</td> <td>0.0201</td> <td>0.0172</td> </tr> <tr> <td>VOCs</td> <td>0.0028</td> <td>0.0236</td> <td>/</td> <td>/</td> <td>0.0236</td> <td>/</td> <td>0.0264</td> <td>0.0236</td> </tr> <tr> <td rowspan="3">固废</td> <td>危险废物</td> <td>0</td> <td>4.1758</td> <td>4.1758</td> <td>0</td> <td>0</td> <td>/</td> <td>0</td> <td>0</td> </tr> <tr> <td>一般固体废物</td> <td>0</td> <td>25.56</td> <td>25.56</td> <td>0</td> <td>0</td> <td>/</td> <td>0</td> <td>0</td> </tr> <tr> <td>生活垃圾</td> <td>0</td> <td>30</td> <td>30</td> <td>0</td> <td>0</td> <td>/</td> <td>0</td> <td>0</td> </tr> </tbody> </table> <p><b>2、总量平衡途径</b></p> <p>本项目仅排放生活污水, 故无需申请废水排放总量。废气申请总量控制因子为 VOCs,</p>										类别	污染物名称	现有项目排放量 t/a	本项目				“以新带老”削减量 t/a	扩建后全厂排放量 t/a	增减量 t/a	产生量 t/a	削减量 t/a	接管量 t/a	排入环境量 t/a	废水	废水量	3600	6120	0	6120	6120	/	9720	+6120	COD	0.18	2.1420	0.6426	1.4994	0.3060	/	0.486	+0.3060	SS	0.036	2.4480	1.224	1.2240	0.0612	/	0.0972	+0.0612	NH <sub>3</sub> -N	0.018	0.2142	0.0214	0.1928	0.0490	/	0.067	+0.0490	TN	/	0.2754	0.0275	0.2479	0.0918	/	0.0918	+0.0918	TP	0.0018	0.0245	0.0049	0.0196	0.0031	/	0.0049	+0.0031	废气	有组织	锡及其化合物	0.0077	0.1544	0.1081	/	0.0463	/	0.0540	+0.0463	VOCs	0.0025	0.2620	0.2358	/	0.0262	/	0.0262	+0.0262	无组织	锡及其化合物	0.0029	0.0172	/	/	0.0172	/	0.0201	0.0172	VOCs	0.0028	0.0236	/	/	0.0236	/	0.0264	0.0236	固废	危险废物	0	4.1758	4.1758	0	0	/	0	0	一般固体废物	0	25.56	25.56	0	0	/	0	0	生活垃圾	0	30	30	0	0	/	0	0
类别	污染物名称	现有项目排放量 t/a	本项目				“以新带老”削减量 t/a	扩建后全厂排放量 t/a	增减量 t/a																																																																																																																																								
			产生量 t/a	削减量 t/a	接管量 t/a	排入环境量 t/a																																																																																																																																											
废水	废水量	3600	6120	0	6120	6120	/	9720	+6120																																																																																																																																								
	COD	0.18	2.1420	0.6426	1.4994	0.3060	/	0.486	+0.3060																																																																																																																																								
	SS	0.036	2.4480	1.224	1.2240	0.0612	/	0.0972	+0.0612																																																																																																																																								
	NH <sub>3</sub> -N	0.018	0.2142	0.0214	0.1928	0.0490	/	0.067	+0.0490																																																																																																																																								
	TN	/	0.2754	0.0275	0.2479	0.0918	/	0.0918	+0.0918																																																																																																																																								
	TP	0.0018	0.0245	0.0049	0.0196	0.0031	/	0.0049	+0.0031																																																																																																																																								
废气	有组织	锡及其化合物	0.0077	0.1544	0.1081	/	0.0463	/	0.0540	+0.0463																																																																																																																																							
		VOCs	0.0025	0.2620	0.2358	/	0.0262	/	0.0262	+0.0262																																																																																																																																							
	无组织	锡及其化合物	0.0029	0.0172	/	/	0.0172	/	0.0201	0.0172																																																																																																																																							
		VOCs	0.0028	0.0236	/	/	0.0236	/	0.0264	0.0236																																																																																																																																							
固废	危险废物	0	4.1758	4.1758	0	0	/	0	0																																																																																																																																								
	一般固体废物	0	25.56	25.56	0	0	/	0	0																																																																																																																																								
	生活垃圾	0	30	30	0	0	/	0	0																																																																																																																																								

VOCs 总量控制指标为 0.0262t/a，在海陵区范围内平衡。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p><b>1、废气</b></p> <p>施工期废气包括：施工扬尘、施工机械尾气、装修废气。</p> <p>(1) 施工扬尘</p> <p>根据《泰州市城市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施工扬尘污染控制措施如下：</p> <p>①施工场地周边设置高度在 1.8 米以上的围挡；</p> <p>②及时清运建筑垃圾，临时堆放建筑垃圾不得超出场地围挡范围并采取防尘措施；</p> <p>施工场地内不得堆放生活垃圾；</p> <p>③施工道路要硬质化，工地出口处应当设置清除车轮泥土的设备，确保车辆不带泥土驶出工地；</p> <p>④运输建筑垃圾、工程渣土等易产生扬尘污染的车辆应实行密闭运输，避免在运输过程中发生遗撒或泄漏</p> <p>⑤易产生扬尘的物料，必须采取防止扬尘措施</p> <p>⑥制定扬尘污染防治方案，建立相应的责任制度和作业记录台帐，并指定专人负责施工现场扬尘污染防治的管理工作</p> <p>(2) 施工机械尾气</p> <p>各类运输车辆及施工机械运转会排放一定量的 CO、NO<sub>x</sub> 以及未完全燃烧的 THC 等，这类污染源较分散，且为流动性、周期性，加之施工场地开阔，扩散条件良好，采取加强施工机械维护，使用清洁燃料等措施，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p> <p>(3) 装修废气</p> <p>装修废气主要来自于房屋装修阶段，装修过程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水性环保涂料，装修期间加强通风换气，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p> <p><b>2、废水</b></p> <p>施工期废水包括：施工废水和施工人员生活污水。</p> <p>①施工废水</p> <p>施工期废水主要是建筑材料砌筑等产生的泥浆水和砂浆水，设备和车辆冲洗、维修产生的清洗废水。根据工程规模及工期，类比同类工程，本项目施工期废水量为 720m<sup>3</sup>。施工期废水中含有大量的 SS、石油类等污染因子，经临时沉淀池（10m<sup>3</sup>）处理后回用于施工现场洒水抑尘，不外排。</p> <p>(2)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p>
---------------------------	---

本项目高峰期施工人员 20 人，施工期 720 天，用水量取 50L/人 d，排放系数取 0.85，则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排放量 612m<sup>3</sup>，依托现有厂区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接管泰州市第一（城南）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不会对地表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 3、噪声

施工噪声主要来源车辆运输、建筑施工、设备安装等过程，施工期噪声具有阶段性、临时性和不固定性，其强度与施工机械的功率、工作状态等因素都有关。鉴于施工场地的开放性质及施工机械自身特点，不易进行噪声防治，只能从声源上控制和靠距离、绿化等自然衰减，尽量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期噪声控制措施如下：

（1）优先选用噪声低、振动小的施工工艺和设备。同时加强对施工机械的维护保养，避免由于设备性能差而使机械噪声增大的现象发生。

（2）合理布局施工场地，强噪声设施应尽量远离厂界布置，同时施工场地设置围挡，封闭施工，减弱噪声对外界影响。

（3）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环境宣传和教育，使他们认真落实各项降噪措施，减少人为原因产生的高噪声。

### 4、固体废物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施工过程中残余泄漏的混凝土、断砖破瓦、破残的瓷片等建筑垃圾以及平整土地和开挖地基的弃方。

施工期生活垃圾按 0.5kg/人 d，项目施工期为 720 天，施工人员按 20 人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20t，施工期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施工期建筑垃圾产生量约 0.02t/m<sup>2</sup>，项目建筑面积为 22700m<sup>2</sup>，建筑垃圾产生 292.8t，运至海陵区指定的建筑垃圾堆放场堆置。

施工期弃方集中运至陵区指定的弃土场堆置，施工单位应合理制定施工方案，尽量做到土石方平衡，减少弃方量做好各项排水、截水、防止水土流失的设计。

综上所述，施工期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p><b>1、废气</b></p> <p>(1) 废气源强</p> <p>①废气源强核算</p> <p>本项目无行业源强核算技术指南，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HJ884-2018)，本次源强核算采用物料衡算法、类比法、产污系数法等。</p> <p>a、清洁废气</p> <p>本项目使用清洗剂对 PCB 板进行清洁，清洗剂用量为 0.12t/a，其中挥发性物质占 90%，本次评价按最不利条件考虑，即清洁过程中挥发性物质全部挥发形成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则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108t/a。</p> <p>b、涂布固化废气</p> <p>本项目涂布固化工艺 UV 披覆胶用量为 0.6t/a，其中：稀释剂占 10%。本次评价按最不利条件考虑，即涂布固化过程，稀释剂全部挥发形成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则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06t/a。</p> <p>c、焊接废气</p> <p>本项目焊接废气主要由回流/波峰焊和人工补焊工艺产生。</p> <p>本项目回流焊/波峰焊工艺锡膏用量为 2.46t/a，主要成分有锡粉 90%、助焊剂 10%。其中，助焊剂中有机溶剂含量约 5%。本次评价按最不利条件考虑，即回流/波峰焊加热过程，有机溶剂全部挥发形成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则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123t/a。另外，锡膏熔点为 138~187℃，在回流/波峰焊过程锡膏呈熔融状态，会产生焊接烟气，主要污染物为锡及其化合物。根据《焊接技术手册》(王文翰主编；河南科技技术出版社)，回流/波峰焊废气产生量为 0.01kg/kg 锡膏，则锡及其化合物产生量为 0.0246t/a。</p> <p>人工补焊工艺焊丝、焊条使用量共计 14.7t/a，参考《焊接工作的劳动保护》：各种焊接工艺及焊料烟尘产生量为 10g/kg 焊料，则锡及其化合物产生量为 0.147t/a。</p> <p>本项目所有生产活动均在 3#、4#厂房内平均布置，两座厂房在焊接工位、UV 胶固化工序、PCB 板清洁工序各设置一套废气收集和处理系统(集齐罩+过滤网+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风量 20000m<sup>3</sup>/h，收集效率 90%，锡及其化合物治理效率为 70%，VOCs 治理效率为 90%)。</p> <p>另外，本项目危险废物依托现有危废贮存设施暂存，危废贮存设施废气负压收集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p> <p>本项目废气治理设施及排放口基本情况见表 4-1，废气源强核算结果见表 4-2。</p>
----------------------------------	--

表 4-1 废气治理设施及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排放口基本情况						
		有组织	无组织	处理能力 m <sup>3</sup> /h	收集效率 %	治理工艺	去除率 %	是否为可行技术	编号及名称	类型	地理坐标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C
											经度	纬度			
焊接	锡及其化合物	√	√	20000	90	集气罩+过滤网+二级活性炭	70	是	DA003 3#排气筒	一般	119.67503	32.47862	15	0.4	0.5
焊接、固化	非甲烷总烃						90								
焊接	锡及其化合物	√	√	20000	90	集气罩+过滤网+二级活性炭	70	是	DA004 4#排气筒	一般	119.67503	32.47862	15	0.4	0.5
焊接、固化	非甲烷总烃						90								

表 4-2 废气源强核算结果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情况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标准		排放时间 h/a	
		废气产生量 m <sup>3</sup> /h	产生浓度 mg/m <sup>3</sup>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废气排放量 m <sup>3</sup> /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速率限值 kg/h		
有组织	3#排气筒	锡及其化合物	20000	1.61	0.0322	0.0772	20000	0.48	0.0097	0.02316	5	0.22	2400
		非甲烷总烃		2.73	0.0546	0.1310		0.27	0.0055	0.0131	50	2.0	
	4#排气筒	锡及其化合物	20000	1.61	0.0322	0.0772	20000	0.48	0.0097	0.02316	5	0.22	2400
		非甲烷总烃		2.73	0.0546	0.1310		0.27	0.0055	0.0131	50	2.0	
无组织	3#车间	锡及其化合物	/	/	/	0.0086	/	/	/	0.0086	/	/	2400
		非甲烷总烃		/	/	0.0146		/	/	0.0146	/	/	
	4#车间	锡及其化合物	/	/	/	0.0086	/	/	/	0.0086	/	/	2400
		非甲烷总烃		/	/	0.0146		/	/	0.0146	/	/	

由上表可知：清洁废气、涂布固化废气、焊接废气由集气罩收集经过滤网+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

### ②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电子工业》（HJ1253-2022），废气排放监测要求见表 4-3。

表 4-3 废气污染源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有组织	2#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	1次/年
	3#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	1次/年
无组织	厂界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	1次/年
	厂界下风向1#	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	1次/年
	厂界下风向2#	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	1次/年
	厂界下风向3#	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	1次/年

### ③非正常排放

非正常排放是指非正常工况下的污染物排放，如设备检修、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工艺设备运转异常等情况下的排放。本项目重点关注废气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的情况。为最大程度评价事故排放时各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发生故障时，假设各污染防治措施净化效率为 50%，非正常工况持续时间以 1h 计，发生故障后及时通知生产部门停产检修，非正常工况下废气排放情况见表 4-4。

表 4-4 非正常工况废气排放源强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量 kg/h	持续时间 h	频次 次/年
3#排气筒	锡及其化合物	0.80	0.0161	1	10 <sup>-6</sup>
	非甲烷总烃	1.37	0.0273		
4#排气筒	锡及其化合物	0.80	0.0161		
	非甲烷总烃	1.37	0.0273		

为防止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项目必须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管理，定期检修，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为杜绝废气非正常排放，应采取以下措施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a、安排专人负责环保设备的日常维护、管理，做好维护、管理台账，及时发现废

气处理设备的隐患，确保废气处理系统正常运行。

b、根据使用要求，按照更换周期及时、足额的更换过滤网和活性炭。

c、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构，对环保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项目排放的各类污染物进行定期检测，确保达标排放。

d、要建立严格的巡回检查、运行台帐和信息反馈制度，通过定时、定点进行巡回检查及时发现和消除泄漏源。

e、安排环保专员定期维护保养废气治理措施，一旦活性炭净化装置发生故障或检修时，对应的生产设备等应停止运行，待检修完毕后同步投入使用。

f、在投入运行前，先开启废气处理设施，再开启设备；在结束运行后，先关闭设备，再关闭废气处理设施。

#### (2)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

a、有组织废气污染治理设施

#### A、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参数

本项目活性炭吸附装置设计参数见表 4-5。

表 4-5 活性炭吸附装置技术参数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指标
1	活性炭种类	蜂窝
2	水分含量 (%)	10
3	碘吸附值 (mg/g)	800
4	四氯化碳吸附率 (%)	25
5	苯吸附率 (mg/g)	300
6	比表面积 (m <sup>2</sup> /g)	850
7	风速 (m/s)	1.2
8	尺寸 (mm)	2000×1350×1500
9	填充量 (kg)	600
10	风量 (m <sup>3</sup> /h)	20000
11	净化效率 (%)	90
12	温度 (°C)	40

#### B、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子工业》(HJ1031-2019)，电子工业排污单位废水防治可行技术见表 4-6。

表 4-6 废水防治可行技术一览表

行业类别	主要生产单元	污染物	推荐可行技术	本项目情况	
				治理措施	是否可行技术
计算机制造排污单位、其他电子设备制造排污单位	电路板三防涂覆生产	挥发性有机物	活性炭吸附法	活性炭吸附装置	是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清洁废气、涂布固化废气、焊接废气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属于推荐的废气治理可行技术。

b、无组织废气污染治理设施

根据《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要求，采取以下控制措施：

UV 涂覆胶、清洗剂符合《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38597-2020)、《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38508-2020) VOC 含量要求。

UV 涂覆胶、清洗剂等均为密闭桶装，如不能一次性使用完，在非取用状态，容器进行密封；满足标准中“5VOCs 物料储存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和“6 VOCs 物料转移和输送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

(3) 废气排放的环境影响

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非甲烷总烃监测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要求，环境空气质量较好。根据现场勘查，距本项目最近的环境空气保护目标为东北侧 328m 的凌窠村。本项目清洁废气、涂布固化废气、焊接废气由集气罩收集经过滤网+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量较少，可在海陵区范围内“点对点”平衡，不会所在区域环境空气功能，对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

2、废水

(1) 废水源强

①废水源强核算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200 人，年工作 300 天。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19)相关规定，职工生活用水量取 120L/d·人，则生活用水量为 7200m<sup>3</sup>/a，

排放系数取 0.85, 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6120\text{m}^3/\text{a}$ , 主要污染物及浓度为 COD:  $350\text{mg/L}$ 、SS:  $400\text{mg/L}$ 、 $\text{NH}_3\text{-N}$ :  $35\text{mg/L}$ 、TN:  $45\text{mg/L}$ 、TP:  $4\text{mg/L}$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泰州市第一（城南）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本项目废水治理设施、排放口基本信息见表 4-7, 水污染物产生情况见表 4-8。

表 4-7 废水治理设施、排放口基本信息一览表

产污环节	类别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					排放口基本信息				排放方式	排放规律	排放去向
			名称	处理能力 m <sup>3</sup> /h	治理工艺	治理效率 %	是否为可行技术	编号及名称	类型	坐标				
										经度	纬度			
人员办公	生活污水	COD	化粪池	3	沉淀、水解	30	是	WS-1 接管口	总排口	119.974579	32.463848	间接	间断	泰州市第一（城南）污水处理厂
		SS				50								
		NH <sub>3</sub> -N				10								
		TN				10								
		TP				20								

表 4-8 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情况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接纳污水处理厂情况		
		产生废水量 m <sup>3</sup> /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废水量 m <sup>3</sup> /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接管标准 mg/L	排放浓度 mg/L	最终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COD	6120	350	2.1420	6120	245	1.4994	400	50	0.3060
	SS		400	2.4480		200	1.2240	250	10	0.0612
	NH <sub>3</sub> -N		35	0.2142		31.5	0.1928	35	8	0.0490
	TN		45	0.2754		40.5	0.2479	45	15	0.0918
	TP		5	0.0245		3.2	0.0196	4	0.5	0.0031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生活污水水质简单、浓度较低，经化粪池处理后排放浓度满足泰州市第一（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②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电子工业》（HJ1253-2022），废水排放监测要求见表 4-9。

表 4-9 废水排放监测要求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废水总排口	流量、pH值、COD、NH <sub>3</sub> -N、TN、TP、SS	1次/年

(2) 废水污染治理设施

a、废水污染治理工艺流程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化粪池预处理达接管标准后排入泰州市第一（城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具体工艺流程见图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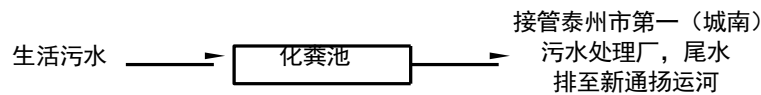


图 4-1 工艺流程图

b、废水污染治理设施技术可行性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子工业》（HJ1031-2019），电子工业排污单位废水防治可行技术见表 4-10。

表 4-10 废水防治可行技术一览表

废水名称	污染物	推荐可行技术	本项目情况	
			治理措施	是否为可行技术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等	隔油池+化粪池	化粪池	是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生活污水采用化粪池处理，属于推荐的废水治理可行技术。

(3) 依托集中污水处理厂处理可行性分析

①污水处理厂概况

泰州市（第一）城南污水处理厂位于济川东路与老 328 国道交界处，设计服务范围包括：泰州城河内老城区、海陵工业园区、春兰工业园、高教园区和周山河片区。污水处理厂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规模 4 万吨/日，2008 年 1 月 14 日通过环保竣工验收。改扩建工程建设内容包括一期工程（4 万吨/日）提标改造和二期扩建（4 万吨/日），最终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形成 8 万吨/日的污水处理总规模，2014 年 2 月通过泰州市环保局环保竣工验收。一期、二期工程处理工艺整合为“多模式 A<sup>2</sup>/O+混凝沉淀+纤维转盘过滤+二氧化氯消毒”的处理工艺，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排污口位于许郑河（距离新通扬运河 1.2km 处），尾水经许郑河向北排入新通扬运河。目前，现状污水处理量平均约 5.5 万吨/日，尚有 2.55 万吨/日的处理余量。

### ②接管可行性分析

#### a、管网条件

本项目所在区域污水管网建设完备，只需接入厂区现有排水系统即可接管泰州市（第一）城南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 b、处理能力

泰州市（第一）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余量为 2.55 万 m<sup>3</sup>/d，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 20.4m<sup>3</sup>/d（6120m<sup>3</sup>/a），占其处理余量的 0.08%，该污水处理厂有足够余量接纳本项目排放的废水。

#### c、处理工艺、进出水质

本项目生活污水主要污染为 COD、SS、NH<sub>3</sub>-N、TN、TP，不会对泰州市（第一）城南污水处理厂生化处理系统造成冲击。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出水水质与泰州市（第一）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对照情况见表 4-11。

表 4-11 接管水质与接管标准对比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接管水质 (mg/L)	接管标准 (mg/L)	对比结果
COD	92.97	400	满足标准
SS	22.21	250	
总磷	0.61	3	
氨氮	0.17	30	

综上所述，从管网条件、处理能力、处理工艺、进出水质等方面分析，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泰州市（第一）城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具备可行性。

### 3、噪声

#### (1) 噪声源强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包括：丝网印刷机、贴片机、回流焊机、压接机等，类比同类设备，噪声源强在 60~85dB (A)，具体源强见表 4-12。

表 4-12 主要噪声源强一览表

噪声源	声源类型	源强 dB(A)	降噪措施 dB(A)		噪声排放值 dB(A)	持续时间 h/a
			工艺	降噪效果		
UV 涂布流水线	频发	60	隔声、减振	15	45	2400
丝网印刷机	频发	65	隔声、减振	15	50	2400
贴片机	频发	65	隔声、减振	15	50	2400
回流焊机	频发	60	隔声、减振	15	45	2400
波峰焊机	频发	60	隔声、减振	15	45	2400
压接机	频发	75	隔声、减振	15	60	2400
锡膏搅拌机	频发	65	隔声、减振	15	50	2400
空压机	频发	85	隔声、减振	15	70	2400
焊接机器人	频发	65	隔声、减振	15	50	2400
制氮空压机	频发	85	隔声、减振	15	70	2400
PCB 清洁机	频发	70	隔声、减振	15	55	2400
点胶机	频发	70	隔声、减振	15	55	2400
钢网清洁机	频发	70	隔声、减振	15	55	2400
送板机	频发	70	隔声、减振	15	55	2400
上板机	频发	70	隔声、减振	15	55	2400
打包机	频发	75	隔声、减振	15	60	2400
封箱机	频发	75	隔声、减振	15	60	2400

(2) 达标预测

噪声预测公式：

室外点声源在预测点的倍频带声压级

某个点源在预测点的倍频带声压级

$$Lp(r) = L_w + Dc - A$$

$$A =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式中：L<sub>w</sub>——倍频带声功率级，dB；

Dc——指向性校正，dB；对辐射到自由空间的全向点声源，Dc=0dB；

A——倍频带衰减，dB；

A<sub>div</sub>——几何发散引起的倍频带衰减，dB；

A<sub>atm</sub>——大气吸收引起的倍频带衰减, dB;

A<sub>gr</sub>——地面效应引起的的倍频带衰减, dB;

A<sub>bar</sub>——声屏障引起的倍频带衰减, dB;

A<sub>misc</sub>——其他方面效应引起的倍频带衰减, dB;

A<sub>div</sub>、A<sub>atm</sub>、A<sub>gr</sub>、A<sub>bar</sub>、A<sub>misc</sub> 计算公式如下:

$$A_{div} = 20\lg(r/r_0)$$

$$A_{atm} = \alpha(r - r_0)/1000, \text{ 查表取 } \alpha \text{ 为 } 1.142$$

$A_{gr} = 4.8 - (2h_m/r)[17 + (300/r)]$ , r 为声源到预测点的距离, m; h<sub>m</sub> 为传播路径的平均离地高度, m; 计算得 A<sub>gr</sub> 为负值, 用 0 代替。

$$A_{bar} = -10\lg\left[\frac{1}{3 + 20N_1} + \frac{1}{3 + 20N_2} + \frac{1}{3 + 20N_3}\right], \text{ } A_{bar} \text{ 取值为 } 0。$$

由各倍频带声压级合成计算出该声源产生的 A 声级 L<sub>A</sub>:

$$L_A = 10\lg\left[\sum_{i=1}^n 10^{0.1(L_{pi} - \Delta L_i)}\right]$$

式中 ΔL<sub>i</sub> 为 A 计权网络修正值。

各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的合成

$$L_{TP} = 10\lg\left[\sum_{i=1}^n 10^{0.1L_{pi}}\right]$$

室内点声源的预测:

室内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L_{oct,1} = L_{w-cot} + 10\lg\left(\frac{Q}{4\pi r_1^2} + \frac{4}{R}\right)$$

式中: r<sub>1</sub> 为室内某源距离围护结构的距离; R 为房间常数; Q 为方向性因子。

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总倍频带声压级:

$$L_{oct,1}(T) = 10\lg\left[\sum_{i=1}^n 10^{0.1L_{oct,1(i)}}\right]$$

室外靠近围护结构处的总的声压级:

$$L_{oct,1}(T) = L_{oct,1}(T) - (Tl_{oct} + 6)$$

室外声压级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

$$L_{w\text{ oct}}=L_{\text{oct},2}(T)+10\lg S$$

式中：S 为透声面积。

等效室外声源的位置为围护结构的位置，其倍频带声功率级为  $L_{w\text{ oct}}$ ，由此按室外声源方法计算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

声级叠加

$$L_{\text{总}} = 10\lg\left(\sum_{i=1}^n 10^{0.1L_{A_i}}\right)$$

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4-13。

表 4-13 厂界及敏感点噪声预测值一览表

预测点	时段	贡献值	标准值 dB (A)	达标情况
厂界东	昼间	34.2	65	达标
厂界南	昼间	39.6		达标
厂界西	昼间	41.2		达标
厂界北	昼间	38.5		达标

由上表可知，噪声源经隔声、减振措施处理后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较小，各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 （3）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电子工业》（HJ1253-2022），噪声监测要求见表 4-14。

表 4-14 噪声监测要求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时段
厂界	等效连续A声级	1次/年	昼间

## 4、固体废物

### （1）固体废物源强核算

#### ①一般固体废物

##### a、废锡膏

锡膏印刷过程会产生废锡膏，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产生量为 0.06t/a，属一般固体废物，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物资公司综合利用。

##### b、焊锡渣

人工焊接过程产生焊锡渣，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产生量为 0.3t/a，属一般固体废物，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物资公司综合利用。

c、废包材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废包材产生量为 24t/a，属一般固体废物，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物资公司综合利用。

d、废元器件

在测试工艺人工补焊返修过程产生废元器件，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产生量为 1.2t/a，属一般固体废物，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由厂家定期回收处理。

②危险废物

a、废过滤网

废气装置定期维护过程产生废过滤网，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废过滤网产生量约 0.4t/a，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类别为 HW49，危废代码 900-039-49，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b、废擦拭棉

PCB 版采用无尘擦拭棉进行擦拭会产生废擦拭棉，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擦拭棉产生量约 1.26t/a，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类别为 HW49，危废代码 900-401-49，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c、废 UV 胶

UV 涂覆胶涂布过程会产生废 UV 胶，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废 UV 胶产生量约 0.06t/a，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类别为 HW13，危废代码 900-014-13，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d、废活性炭

根据《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将排污单位活性炭使用更换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通知》，本项目二级活性炭装置活性炭更换周期按下式计算：

$$T = m \times s \div (c \times 10^{-6} \times Q \times t)$$

式中：

T—更换周期，单位天；

m—活性炭用量，（活性炭装填量为0.6t）；

S—动态吸附量（本次评价取30%）；

c—活性炭消减的 VOC<sub>3</sub> 浓度（由废气源强章节可知，消减的 VOC<sub>3</sub> 浓度为 2.46mg/m<sup>3</sup>）；

Q—风量，（风量为20000m<sup>3</sup>/h）；

t—运行时间，8h/d；

经计算,本项目单个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更换周期为 457 天,本次评价按 1 年/次计,单个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废气吸附量为 0.1179t,则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1.4358t/a,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类别为 HW49,危废代码 900-039-49,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内,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e、废包装物

焊锡膏、清洁剂等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物,产生量约 1.02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废包装物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类别 HW49,危废代码 900-041-49,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内,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③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200 人,年工作 300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以 0.5kg/人·天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0t/a,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表 4-15 固体废物产生、处置一览表

产生环节	名称	属性	有害成分	形态	产生量 t/a	处置量 t/a	处置去向
回流/波峰焊	废锡膏	一般固体废物	锡	固	0.06	0.06	外售物资公司综合利用
人工焊接	焊锡渣		锡	固	0.3	0.3	
原辅料拆包	废包材		塑料、纸板	固	24	24	
测试	废元器件		电容电阻	固	1.2	1.2	厂家回收
废气治理	废过滤网	危险废物	锡及其化合物、过滤网	固	0.4	0.4	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焊接	废擦拭棉		有机物	固	1.26	1.26	
涂布固化	废 UV 胶		UV 胶	固	0.06	0.06	
废气治理	废活性炭		有机物、活性炭	固	1.4358	1.4358	
废弃包装	废包装桶		UV 胶、清洗剂	固	1.02	1.02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	纸屑等	固	30	30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表 4-16 危险废物及其贮存场所情况一览表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类别	废物代码	危险特性	位置	占地面积 m <sup>2</sup>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	废过滤网	HW49	900-039-49	T	位于 2# 厂房西南部	13	吨袋	13	1 年
	废擦拭棉	HW49	900-041-49	T/In			吨袋		
	废 UV 胶	HW13	900-014-13	T			吨袋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T			吨袋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T/In			堆存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p>(2) 环境管理求</p> <p>①一般固体废物</p> <p>本项目依托现有一般固废堆场，需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对其进行管控，具体要求如下：</p> <p>贮存场的建设类型，必须与将要堆放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类别相一致；</p> <p>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区禁止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混入；</p> <p>建立档案制度。应将入场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和数量等资料详细记录在案，长期保存（建议保存5年），供随时查阅。</p> <p>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要求，贮存场规范张贴环保标志。</p> <p>②危险废物</p> <p>本项目依托现有危废暂存库，危废暂存库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进行建设，危废根据危险废物种类、数量、危险特性、物理形态、运输要求等确定包装形式，包装材质要与危险废物相容，性质类似的废物可收集到同一容器中，性质不相容的危险废物不应混合包装，包装材料能满足防渗、防漏的要求，设置标签，填写完整翔实的标签信息，不跃层堆放；基础及内墙采取防渗措施（其中内墙防渗层做到0.5m高）；已按照苏环办[2019]327号文要求，配备通讯、照明、消防设施，设置气体导出口及气体净化装置，设置明显的标识牌，设置防雨、防火、防雷、防扬散、防渗漏及泄漏液体收集装置。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和《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公安部、交通运输部令第23号），并制定好危险废物转移运输途中的污染防范及事故应急措施，严格按照要求办理有关手续。</p> <p>危废暂存库所在区域地质结构稳定，基本地震烈度为6度，周围没有易燃、易爆等危险品仓库、高压输电线路防护区域，选址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p> <p>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危废在转移运输过程中要严格遵守《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需按程序和期限向有关环境保护部门报告以便及时的控制废物流向，控制危险废物污染的扩散。危险废物运输中应做到以下几点：</p> <p>危险废物的运输车辆须经主管单位检查，并持有有关单位签发的许可证，负责运输的司机应通过培训，持有证明文件。</p> <p>承载危险废物的车辆须有明显的标志或适当的危险符号，以引起注意。</p>
----------------------------------	---

载有危险废物的车辆在公路上行驶时，需持有运输许可证，其上应注明废物来源、性质和运往地点。

组织危险废物的运输单位，在事先需作出周密的运输计划和行驶路线，其中包括有效的废物泄漏情况下的应急措施。

本项目投入运营后应根据《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19]149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要求，做好危险废物的规范化管理，主要有：

按规定申报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转移、利用处置等信息，制定危险废物年度管理计划，并在“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中备案。

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载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性质、产生环节、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并在“江苏省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中如实规范申报。

按相关要求在显著位置设置危险废物信息公开栏，主动公开危险废物产生、利用处置等情况。

规范危废暂存库，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和危险废物识别标识设置规范设置标志，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在出入口、暂存间内部、危险废物运输车辆通道等关键部位按要求设置视频监控。

按照危废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分类贮存，设置防雨、防火、防雷、防扬散、防渗漏装置及泄漏液体收集装置，对易燃、易爆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废进行预处理，稳定后贮存，否则按易爆、易燃危化品贮存。

## 5、地下水、土壤

### （1）污染源、类型与污染途径

项目地下水、土壤污染源、类型与污染途径见表 4-17。

表 4-17 地下水、土壤污染源、类型与污染途径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类型	污染途径
化粪池	垂直入渗	化粪池破损，污染物入渗
危废贮存设施	垂直入渗	危废贮存设施地面破碎，污染物入渗

### （2）分区防控要求

具体防渗要求见表 4-18。

表 4-18 分区防控一览表

工程名称	防渗分区	防渗要求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	重点防渗区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 渗透系数 K $\leq$ 1 $\times$ 10 <sup>-7</sup> cm/s; 或参照 GB18597 执行
生产车间、一般固废暂存间、化粪池	一般防渗区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 渗透系数 K $\leq$ 1 $\times$ 10 <sup>-7</sup> cm/s; 或参照 18599 执行

(3) 跟踪监测计划

项目地面已采取防渗措施, 对地下水及土壤影响基本可得到控制, 对周围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无需进行跟踪监测。

6、生态

本项目不新增用地, 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7、环境风险

(1) 危险物质及风险源分布

物质风险调查包括主要原材料及辅助材料、最终产品、“三废”污染物、火灾和爆炸等伴生/次生的危险物质。经调查, 本项目运营期的危险物质主要为清洁剂、UV 涂覆乙醇, 废活性炭、废过滤网等危险废物, 详见表 4-19。

表 4-19 危险物质及风险源分布情况一览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最大贮存量	分布
1	UV 涂覆胶	0.01t	5#厂房
2	酒精	0.02t	
3	清洗剂	0.02 t	
4	废过滤网	0.4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
5	废擦拭棉	1.26	
6	废 UV 胶	0.06	
7	废活性炭	1.4358	
8	废包装桶	1.02	

(2) 环境风险影响评价

①大气: 本项目涉及的清洁剂、UV 涂覆胶等具有挥发性, 且其具有易燃特性。若由于员工操作不当, 包装破损等原因发生原辅料泄漏事故, 泄漏的物质将挥发至大气环境中造成大气环境污染事故, 泄漏物质一旦遇到明火, 将发生火灾事故。同时, 废气处理设施故障会造成有机废气未经处理直接进入大气, 从而导致周围环境空气污染; 废活

性炭未按规定存放导致吸附的有机废气脱附而对大气环境造成影响；

②地表水：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中清洁剂，UV 涂覆胶等会污染水体。若由于员工操作不当，包装破损等原因发生原辅料泄漏事故，若没有采取相应的截流收集措施，泄漏的物质可能会通过地面径流至附近地表水体中造成地表水环境污染事故。泄漏物质一旦遇到明火，将发生火灾、爆炸事故，火灾事故产生的消防废水以及污染的初期雨水若没有设置应急储存设施将通过地面径流至附近水体中，易造成地表水环境污染事故。

③地下水：若由于员工操作不当，包装瓶破损等原因原辅料泄漏事故，若没有采取相应的防渗措施，泄漏的物质将可能通过地面渗入地下水体造成地下水环境污染事故。

### （3）险防范和应急处置措施

建设单位应将环境风险防范理念贯穿于项目建设和投入运行全过程，认真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以达到降低甚至规避环境风险之目的。

①优化与完善厂区平面布局，严格执行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有关劳动安全卫生法规、标准与规范，应保证有足够的防火间距和安全间距，并按要求设置消防通道；活性炭贮存在危废暂存库内，并设计有效防止泄漏物料、消防水、污染雨水等扩散至外环境的收集、导流、拦截、降污等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②车间应设置防雷电设施、对可能产生静电危险的区域，应采取静电接地措施。

③建立完善的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明确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及其职责，建立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并严格考核。明确各工种岗位的安全职责，并制定各车间、部门安全管理目标和安全目标考核制度。建设单位负责人应参加有关部门组织的安全生产管理知识培训，经考核上岗。

④建立安全生产领导班子，制定安全生产管理网络，实行全面安全管理，并落实到实处。制定各岗位和设备的安全操作规程及相应的岗位责任制、交接班制度、安全防火和巡回检查等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并监督制度的落实和实施。

⑤设置专职或兼职消防机构，制定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人员消防安全职责，建立消防安全领导小组。

⑥建立运转设备、容器等装置的技术档案。及时如实地填写各岗位原始运行、物料进出等操作记录，并分类存档。组织落实设备的技术检验和维修计划，严禁设备带病或超检验期使用。做好对物料泄漏的监控和检测工作，及时有效地消除“跑冒滴漏渗”现象和生产过程中出现的异常情况。

⑦做好对员工的安全教育和培训工作，并定期对作业人员进行考核和劳保设施的检查。对新员工、复岗员工和调换岗位的员工必须坚持进行三级安全教育，经考核合格后

方可上岗。对全体员工应进行经常性的安全教育、岗位技能教育、消防和事故应急处理措施教育和考核，提高每个员工的安全意识、风险意识和异常情况下的应急、应变能力。

⑧废气等末端治理设施设计与建设时，如风机等设备应安装在线备用或库存备用，确保其正常投入运行，如发现人为原因不开启治理设施，责任人应受行政和经济处罚，并承担事故排放责任。若末端治理设施因故不能运行，则必须立即停止生产。在生产装置检修期间，应同步对末端治理设施进行检修，以确保其运行效率。

⑨项目所设危废暂存库应设置防雨、防火、防雷、防扬散、防渗漏装置及泄漏液体收集装置，对涉及到易燃、易爆及排除有毒气体的危废应进行预处理，稳定后贮存，否则按易爆、易燃危化品进行贮存。

⑩建议建设单位按照《关于做好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部门联动工作的意见》（苏环办[2020]101号）要求，对废气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健全废气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确保废气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确保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

#### （5）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按照《企事业单位和工业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DB32/T3795-2020）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按照应急预案要求开展应急演练，企业预案应与园区应急预案相衔接。

### 8、电磁辐射

无。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3 3#排气筒	锡及其化合物	集气罩+过滤网+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非甲烷总烃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439-2022)
	DA004 4#排气筒	锡及其化合物	集气罩+过滤网+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非甲烷总烃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439-2022)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SS、NH <sub>3</sub> -N、TN、TP	化粪池	满足泰州市第一(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声环境	设备运转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优选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及时维护保养,定期检修,合理布局	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无			
固体废物	废锡膏、焊锡渣委托兴化市飞鹰金属铸件厂回收综合利用,废元器件退回原厂,废包材由物资部门回收综合利用;废过滤网、废活性炭、废擦拭棉、废 UV 胶、废包装桶等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采取防渗、防腐措施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根据《关于做好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部门联动工作的意见》(苏环办[2020]101 号)、《关于印发泰州市危险废物和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环保部门联动工作机制的通知》(泰环发[2020]23 号)等文件要求,建设单位应对废气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健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按照规范标准要求建设污染防治设施,确保相关污染防治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加强废气处理设施和各类生产设备的检修及保养,提高管理人员素质,并设置事故应急措施及管理制度,确保设备长期处于良好状态,使设备达到预期的处理效果。项目建成后,根据实际生产和运营情况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备案,根据预案要求进行演练。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电子工业》(HJ 1253—2022)进行自行监测工作。			

## 六、结论

国产自主可控平台扩建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相关法律法规；用地为工业用地，符合规划要求，采取污染治理措施后可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不会降低区域功能类别，环境风险水平可以接受，在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具备环境可行性。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锡及其化合物	0.0077			0.0463		0.0540	+0.0463
	VOCs	0.0025			0.0262		0.0262	+0.0262
废水	废水 (m <sup>3</sup> /a)	3600			6120		9720	+6120
	COD	0.18			1.4994		0.486	+0.3060
	SS	0.036			1.2240		0.0972	+0.0612
	NH <sub>3</sub> -N	0.018			0.1928		0.067	+0.0490
	TN	/			0.2479		0.0918	+0.0918
	TP	0.0018			0.0196		0.0049	+0.0031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